

110 年度綜合型高中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課程實施及評量研習實施計畫(中區)

一、依據：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中心 110 年度工作計畫。

二、目的：加強自然科學領域教師對於探究與實作的課程規劃及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之相關知能，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三、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承辦單位：國立溪湖高級中學

(三)協辦單位：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教育部國教署探究與實作南區推動中心)

四、參加人員及場次：

(一)綜合型高中自然科學領域教師，各場次以 30 人為限。

(二)分 2 場次辦理，請依學校所在縣市報名參加，研習資訊如下表：

場次	參加縣市	研習時間	研習地點	課程代碼
大甲高中	新竹縣(市) 苗栗縣 臺中市	110 年 3 月 25 日(四) 13:00 至 16:30	臺中市立大甲高中 科學館 2 樓 化學實驗室	3044670
溪湖高中	南投縣 彰化縣 雲林縣 嘉義縣(市)	110 年 3 月 31 日(三) 08:30 至 12:00	國立溪湖高中 科藝教大樓 4 樓 化學教室一	3044686

五、課程表及交通資訊：如附件

六、報名：

(一)請於 110 年 3 月 18 日(星期四)前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網址：<http://www.inservice.edu.tw/>)。

(二)聯絡人：綜合高中中心學校(國立溪湖高中)李助理或楊助理。

電子郵件：compcenter@mail.hhsh.chc.edu.tw

電話：(04)8826436#2106、2107 傳真：(04)8858263

七、經費：

(一)本研習所需經費由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中心 110 年度工作計畫經費支應。

(二)參加人員請核予公(差)假登記，往返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依規定核實支應。

八、其他：

(一)參加本次研習之人員核予研習時數4小時。

(二)為響應節能減碳政策，與會人員請自備環保杯。

九、本計畫經綜合高中中心學校工作小組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10 年度綜合型高中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課程實施及評量研習課程表(中區)

一、研習時間及地點：

(一)大甲高中場次：110 年 3 月 25 日(星期四) 13：00 至 16：30

臺中市立大甲高中科學館二樓化學實驗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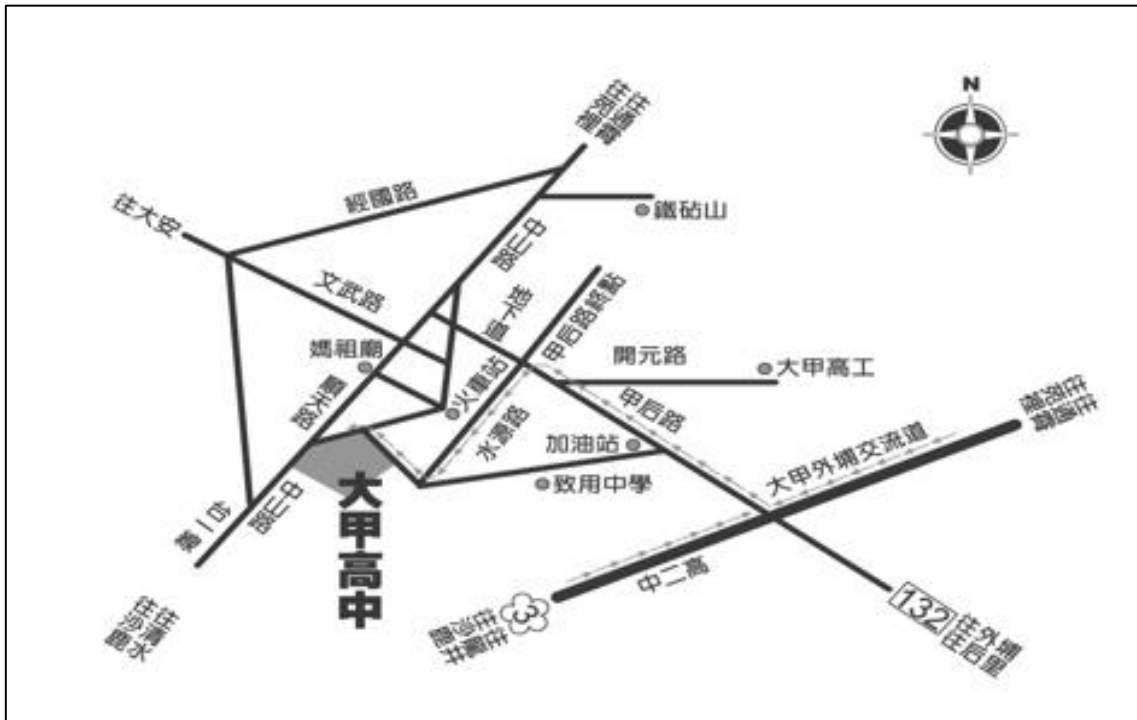
(二)溪湖高中場次：110 年 3 月 31 日(星期三) 08：30 至 12：00

國立溪湖高中科藝教大樓 4 樓化學教室一

序	時 間			活動內容	主講(持)人
	大甲高中	溪湖高中			
1	13：00	08：30	10'	報 到	國立溪湖高中楊傳益主任
	13：10	08：40			
2	13：10	08：40	10'	開幕式	臺中市立大甲高中蕭建華校長 國立溪湖高中楊豪森校長
	13：20	08：50			
3	13：20	08：50	90'	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 課程規劃	國立臺南一中何興中教師
	14：50	10：20			
4	14：50	10：20	10'	休 息	國立溪湖高中楊傳益主任
	15：00	10：30			
5	15：00	10：30	90'	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 素養導向教學及評量	國立臺南一中何興中教師
	16：30	12：00			
6	16：30	12：00		賦 歸	

二、交通資訊

(一)臺中市立大甲高中



(二)國立溪湖高中

自行開車前往：請參考下圖，由國道1號開車者請在員林交流道下，往溪湖方向行駛，經員鹿路右轉東環路，再右轉大溪路。

